

# 近代流行歌曲的創作與演變

● 吳劍

## 黎錦暉首寫《毛毛雨》

八十年前，在中國的上海灘，誕生了中國的第一首流行歌曲《毛毛雨》，八十年來，《毛毛雨》和它的作者——中國流行歌曲的始創人和奠基

人黎錦暉先生，歷經雨雪風霜，走過了一條坎坎坷坷的不平之路，輝煌和厄運並存。成為中國音樂史上極具研究價值，吸引了從中國大陸到港台和新馬地區，以至美國等地的學者，爭相著書立說，各抒己見的課題。

綜觀八十年代以來研究中國流行歌曲歷史的著述，一個可喜的現象是

，多數研究已經擺脫了從二十世紀三十年代開始泛濫的「扣帽子」、「打棍子」，從政治上致人於死地的惡劣風氣，進入了以史實為依據，心平氣和地研究、探討，在學術上各抒己見的正常氛圍。

一九四九年以後，在中國大陸，把一九二七—一九四九年問世的流行歌曲，一律視為黃色的「靡靡之音」，造成了流行歌曲創作、傳播的歷史斷檔。今天的研究者，接觸這一課題的熱情可嘉，卻在一些根本問題上出現了概念上的模糊甚至混亂，這些問題不解決，中國流行歌曲的歷史研究

，難以進入正常的軌道，無法向縱深發展。

研究任何課題，首先必須界定這一課題研究的範圍，範圍不確定，造成一些文章著述內容信馬由韁，海闊天空，資料堆砌卻不知所云。

研究中國流行歌曲的歷史，在時間跨度上應是從一九二七年開始，一九四九年截止。一九二七年《毛毛雨》問世前，中國樂壇沒有真正的、現代意義上的流行歌曲，是黎錦暉一九二七年的一首《毛毛雨》，把流行歌曲這一體裁引入近現代中國的樂壇，使之成為這一音樂社會現象獨立門戶

的標誌。《毛毛雨》是劃時代的，黎錦暉的貢獻也是劃時代的。研究中國的流行歌曲，必須從黎錦暉說起，從《毛毛雨》說起。

一九四九年開始，中國大陸不能再公開傳唱流行歌曲，也不再出版這些流行歌曲。當年號稱「當代名歌全歸百代」的上海百代唱片公司，一九四九年春節前後宣布停業，從此這些流行歌曲在中國大陸銷聲匿跡，中國流行歌曲創作、傳播的中心，逐漸由上海向香港轉移，這一轉移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一九五二年末，「百代」在香港恢復運營，一九五四年，香港時代曲的創作和傳播才進入黃金時期，進入六〇年代，上海時代的影響，海派風格逐漸淡薄，特別是一九六七年姚敏的逝世，在香港被視為一個時代的結束。

史，不要把中國流行歌曲歷史研究的時間跨度延伸到香港時期。

最初稱時代曲摩登歌

在以《毛毛雨》為代表的流行歌曲問世的最初幾年，無論是在歌壇上還是在人們的生活中，還沒有出現「流行歌曲」這樣的名詞。當年百代公司為黎明暉灌錄的《毛毛雨》唱片，封套上有「時代」二字，黎錦暉出版的歌曲集，都稱「時代新歌」、「時代新歌選」或「摩登新歌選」。我國著名演奏家、指揮家和音樂教育家秦鵬章，於一九三五年進入百代唱片公司，任百代國樂隊的演奏員，當時「百代」錄製的唱片，都曾參與伴奏。他生前曾回憶：「流行歌曲這近代名詞在當年是稱為『時代歌曲』、『摩登歌曲』作為商業上的招徠詞的。」

八〇年代以來，論述當年流行歌曲的文章多把當時的歌曲稱為時代曲，「時代曲」一詞的意思是這些歌曲屬時

代的新潮；「摩登」則是說這些歌曲是「時髦」的東西。

「時代曲」、「摩登歌曲」何時過渡到「流行歌曲」，尚無足夠的史料佐證，這應該是一個循序漸進的過程，不會是一夜之間的「突變」。一九三五年八月創刊的《歌星畫報》，在第一期的《歌星論壇》專欄發表的一篇〈貢獻給歌詠界〉的文章說：「自從黎錦暉先生首創新流行的歌曲後……這裡出現了「流行」二字，但還不能把「新流行的歌曲」和「流行歌曲」當成一個概念。只能推斷，在上海逐漸使用「流行歌曲」一詞，是一九三八年以後的事情。」

### 學堂樂歌成人喜愛

二十世紀的中國音樂是由傳統音樂向現代音樂轉型的一百年。一九〇三年，清政府迫於維新派的壓力，對學校開設樂歌課予以認可，於是學堂樂歌率先揭開了傳統音樂向現代音樂

轉型的歷史進程。當時積極從事樂歌的編配、創作的代表人物有沈心工、李叔同、曾志忞、高壽田、馮亞雄等人，他們主要是選用美國、日本歌曲的曲調，填詞成為「樂歌」教學生學唱，有些受到歡迎的歌，流傳到社會上，也成為成年人喜歡唱的歌。李叔同用美國歌曲《夢見家和母親》填詞而成的《送別》，就火爆走紅，廣泛傳唱，流轉至今。但不管這首歌如何廣泛傳唱，它的屬性就是一首「學堂樂歌」，不能把它稱為時代曲（流行歌曲）。

黎錦暉一九二七年創作中國第一首時代曲《毛毛雨》之前，已是名揚海內外的作曲家、音樂家。他一九二〇年開始創作的兒童歌舞表演曲，一九二一年開始推出的兒童歌舞劇，都迅速流傳海內外。他的作品使中國的樂壇、藝壇，出現了音樂史和藝術史上未曾有過的藝術形式，這種藝術形式被稱為「中國的新興歌舞」。

這些「新興歌舞」主要是寫給孩子們的。他一九二七年開始創作的時代曲，則是寫給成年人的「新型愛情歌曲」。這是兩種不同歷史階段登上中國音樂歷史舞台，性質不同，風格不同的藝術作品，是黎錦暉創作歷史的不同發展階段和不同領域。他的歌舞表演曲《可憐的秋香》、《寒衣曲》等都曾廣泛傳唱，但不能稱之為時代曲（流行歌曲）。

### 學院派的藝術歌曲

二〇年代開始，從歐美學成歸來的蕭友梅、趙元任、青主等人，用他們在國外學得的西洋歌曲的創作方法譜寫歌曲，中國樂壇出現了一種中國未曾有過的歌曲音樂形式——藝術歌曲。一九二七年十一月，蕭友梅創辦了國立音樂院，他聘請了多位當時在上海的中外音樂家任教，一九二九年秋黃自從美國學成回來，一九三〇年出任音樂院的教授兼教務主任，和黃

自同時期在音樂院任教的還有應尚能、李惟寧等名家。三〇年代先後進上海音樂院的學生賀綠汀、劉雪庵、江定仙、陳田鶴，被稱為黃自的「四大弟子」。從蕭友梅開始到出身於上海音樂院的師生，曾創作有一批「藝術歌曲」，創作「藝術歌曲」的作曲家被稱為「學院派」。

一九二七年一月，黎錦暉創辦了中國第一所專門培養歌舞人才的學校——中華歌舞專門學校，比蕭友梅創辦的國立音樂院早了八九個月的時間。就在這一年，黎錦暉的《毛毛雨》和與《毛毛雨》同時在「歌專」校園中傳唱，很快在社會上流傳的七首歌曲，一九二八年一月由「百代」和「大中華」唱片公司，為他灌錄了唱片，暢銷國內，遠銷國外。「時代曲」的問世，開創了中國流行音樂崛起的歷史新紀元。從這時開始，黎錦暉的時代曲以呼風喚雨之勢，席捲了上海灘，並很快走出國門，迅速趕上了世界

流行音樂發展的水平。

在當年的上海灘，學院派作曲家，認為時代曲不能登大雅之堂，譜寫時代曲是墮落，是有傷風化，他們曾對黎錦暉發起猛烈地抨擊和圍剿。藝術歌曲和時代曲南轅北轍，在我們今天研究時代曲（流行歌曲）的歷史時，不能把學院派的代表人物也當做流行歌曲歷史上的重要人物，否則將貽笑大方。

### 流行歌曲和電影歌曲

「流行歌曲」是一個專用名詞，不能把凡是廣泛傳唱的歌都稱為「流行歌曲」。

中國流行歌曲問世的時間，比電影歌曲問世的時間早了三年。到一九三六年，黎錦暉離開上海前，流行歌壇火爆走紅的是他的幾百首時代曲。一九三〇年中國第一首電影歌曲《尋兄詞》問世後，電影歌曲中具有時代特徵，在歌壇廣泛傳唱的电影主題

歌和插曲，成為流行歌曲的重要組成部分。只是由於中國電影由無聲到有聲經歷了一個漫長的歷史過程，到一九三六年才完全進入有聲時代。此前問世的電影歌曲不超過一百首，火爆走紅的只有《漁光曲》的幾十首，和當時大量灌錄唱片，整天在廣播和留聲機裡播放的時代曲無法抗衡。因此不能說是「隨著有聲電影的誕生和發展才有了流行歌曲」。

一九三七年以後，周璇唱紅了《天涯歌女》、《四季歌》和《何日君再來》；龔秋霞唱紅了《秋水伊人》；趙丹唱紅了《春天裡》；盛家倫唱紅了《夜半歌聲》，以及陳娟娟的《月光光歌》和影片《王老五》的同名主題歌的走紅，特別是一九三九年開始周璇連續唱紅的電影插曲，電影歌曲中不斷湧現的「流行歌曲」，形成了「流行歌曲」和「電影歌曲」平行發展，相互滲透的局面。

「流行歌曲」或「時代曲」是一

種以抒發個人情感為主，曲調通俗易唱，為群眾喜聞樂見的歌曲。流行歌曲的作詞家和作曲家吟唱的是他們本人的生活體驗和感受，是他們從生活中捕捉、提煉出來的素材和形象，成功與否，取決於他的作品能否給人以藝術的享受和情感上的共鳴。電影歌曲表達的則是劇中人物的思想感情，是根據刻畫人物性格和表現影片主題的需要而創作的，詞作者和曲作者，不能離開這些需要去隨便表達自己的情感，否則將破壞人物的性格和劇情發展的合理性，這是時代曲和電影歌曲的根本區別。無聲片時代的電影，決定它的票房價值的是情節（故事）、人物和演員的表演；有聲片問世後，凡是片中有插曲的，除了前面的要素，片中插曲由誰唱，歌曲是否好聽，也在很大程度上決定着影片的上座率。為電影譜寫插曲的作曲家既要考慮影片中人物性格和劇情發展的需要，也要使自己作品的風格能為觀眾（

聽眾)所接受,時代曲的特點就自然地溶入了許多電影歌曲。一些編導還根據那些歌影雙棲名星的特點,不讓她們每片必歌,還專門為她們拍攝「歌唱片」、「歌舞片」,越來越多的電影歌曲同時也是流行歌曲。大家把電影歌曲都當成流行歌曲,是因為兩者關係十分密切的緣故。

學院派作曲家不寫時代曲,但在他們創作的電影歌曲中,任光、賀綠汀、劉雪庵、冼星海等人卻為中國的流行歌壇,留下了多首傳世經典,這是他們本人也始料不及的。

電影歌曲中的抗戰救亡歌曲不屬流行歌曲,研究敘述流行歌曲的歷史滄桑,可不涉及抗戰救亡歌曲。

### 黎派音樂和海派文化

「黎派音樂」是黎錦暉本人和受他影響較深、創作風格近似的一批作曲家所創作的流行歌曲的統稱。這些歌曲的基本特點,充分體現了黎錦暉

的音樂主張。「以民族音樂為主流,以民間音樂為重點」;「文學與音樂同步」;「中西合璧,雅俗同堂」。

「黎派音樂」不只在一九二七—一九三六年統領着中國的流行歌壇,就是在一九三七年以後,直至香港時代,它的影響也繼續存在。黎錦暉自成體系、自成流派,影響巨大而深遠,他是中國流行歌曲歷史上唯一的一位自成流派的大師級作曲家,這在中國民族的音樂史上,原是十分難得的好事。「黎派音樂」本是應給予充分肯定的詞匯,卻在相當長的歷史時期內,被塗抹成「黃色音樂」的同義語,黎錦暉這位中國流行歌曲的創始人和奠基人,竟被貶稱為「黃色音樂的鼻祖」,使他飽嘗了被歧視和貶斥的苦澀。

由於「黎派音樂」的長時間被否定,今天,一些專門研究或涉及中國流行音樂歷史的文章,不用「黎派音樂」,而是用「海派文化」、「海派

流行歌曲」的提法來闡述。「黎派音樂」和「海派文化」究竟是怎樣的關係?這是研究和闡述中國流行歌曲歷史無法回避的課題。

「海派」一詞,最原始的涵義是指上海一派京劇演員的表演風格,後來發展延伸到泛指上海的文學、戲劇、電影……所有的藝術形式和人文景觀,都稱之為「海派文化」。「海派文化」的基本特徵,通常是指由市場和大眾趣味導向形成的市民文化,是一種雅俗共賞的通俗文化。「海派流行歌曲」的源頭就是黎錦暉的時代曲,是「黎派音樂」。

研究中國流行歌曲的歷史,是一項浩大的工程。由於年代久遠,史料難尋,因而也是一項艱巨的工程。人物眾多,作品浩若煙海,進入研究狀態已屬不易,要使自己的研究獨具特色,不去人云亦云更是難事。研究過程還會遇到許多問題,需要敢於突破,勇於走自己的路,這是取得成功的

關鍵。

### 關於作者

吳劍女士，一九三一年生，曾任齊齊哈爾市文聯副主席，作家協會副主席，舞蹈家協會主席。

一九九四年開始搜集、整理、選編中國三四十年代的流行歌曲，一九九七—二〇〇六年，北方文藝出版社已為作者出版定名為《解語花》的三四十年代的流行歌曲集五集。由於作者是在這些歌曲絕版半個世紀後，又把這些歌曲挖掘出來，重新結集出版的第一人。

一九九七年第一本《解語花》問世後，法國國際廣播電台曾三次報導和評論。新加坡和馬來西亞的書店裡都曾出售，二〇〇六年出版的《解語花》系列——金嗓子周璇歌曲全集《天涯歌女》和三四十年代懷舊金曲《不了情》，有人在英國倫敦的唐人街和巴西的聖保羅出售這兩本書。

一九九八年左右，開始廣泛收集中國流行歌曲創始人黎錦暉的作品和相關的史料，開始研究黎錦暉。二〇〇二年十一月二十日在中國文化部藝術司和中國音樂家協會召開的「紀念黎錦暉誕辰一一〇周年學術研討會」上宣讀了論文《毛毛雨下個不停——黎錦暉與中國流行歌曲》。二〇〇六年三月十日在北美《世界日報》發表了經修改後的《毛毛雨下個不停——黎錦暉與中國流行歌曲》。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中央音樂學院出版社，出版了作者和黎錦暉夫人梁惠方（九十歲）共同主編的《黎錦暉流行歌曲集》，由作者任執行主編。現已在全國各地新華書店發行。



1



2

- ① 上海百代公司舊址。
- ② 二〇〇六年，作者吳劍出版的解雨花系列——周璇歌曲全集「天涯歌女」。